111年司執字037869號 財產所有人：洪美金、黃良心、楊秀呈、黃金德、梁典埤、梁典昭、陳銀漢、梁家榕、黃振卿、黃顯順、黃麗娟、黃建華、黃敏書、黃品頤、黃詩媛、梁艷玲、梁麗玲、梁馥、陳勇先、陳瑛青、梁暘鑫、梁嘉恩、簡嫻妮、陳施鶴、陳阿南、陳奕成、陳怡貝、陳有吉、陳美雲、陳美香、陳火秋、許莉娟、許瑞雄、廖國豪、廖品潔、廖惠娟、廖國龍、廖國政、黃玉梅、黃玉鑾、黃飛豪、黃金鳳、梁黃于婷、翁向志、黃昀晟、黃智威、黃琪然、黃秀鳳、黃秀美、黃秀玉、黃馨瑩、黃素紅、丁江霖遺產管理人莊谷中、丁江煌、丁媚珠、丁媚卿、邱臣佐、邱永阜、邱瓊儀、邱瓊姿、邱嘉翎、黃源成、黃信彰、黃貞敏、施聰憲、施聰熙、施玲玟、施聰輝

編號	土地坐落					面積	權利範圍	拍定金額(新臺幣元)
	縣市	鄉鎮市區	段	小段	地號	平方公尺		
1	彰化縣	福興鄉	福鹿		453-1	3759.28	全部	14,000,000元
	備考	變賣分割共有物，請查封全部						
點交情形	點交否: 不點交							
使用情形	一、查封時，土地現況為雜草、雜木、空地、簡易棚架，由何人占有使用不明，拍定後不點交。上述現況及其他相關實際情形請投標人自行查證。 二、本件拍賣土地未經鑑界等程序，請自行確認拍賣土地之實際範圍、使用現況及通行權限制等情事，拍定後如認有鑑界或測量之必要，應以自己之費用向地政機關等申請，本院不代為處理；如經測量確認有墳墓或其他地上物(均不在拍賣之列)坐落，其占用土地之法律關係由拍定人自理。							
備註	一、上開不動產1宗拍賣，請投標人出價。 二、拍賣最低價額合計新台幣：11,691,800元，以總價最高者得標。 三、保證金新台幣：2,338,400元。 四、土地編定之使用種類為特定農業區農牧用地（有變更之可能，投標人應自行查明）。 五、土地共有人得依本拍賣條件行使優先承買權。如有多位共有人行使優先承買權，以抽籤定之。 六、土地屬農業發展條例第3條第11款規定之耕地，私法人除符合該條例第34條規定並取得許可者外，不得應買。符合該條例第34條規定之農民團體、農業企業機構或農業試驗研究機構應買時，應提出主管機關出其之許可證明文件，並與投標書一併封存投入標匭，始准應買，否則投標無效，法院得撤銷拍定。							